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本公司共有 7 名董事亲身出席了本次董事会会议，独立董事刘江宁女士因公请假，委托独立董事郑卫军先生出席会议并行使权利。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5 年度，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658,841 千元（按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的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695,544 千元），2025 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811,287 千元。由于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值，董事会建议 2025 年度不进行现金股利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预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人民币 1,811,287 千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目前不满足实施现金分红的前提条件。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未来公司将继续做好经营管理，改善经营业绩。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石化油服	600871	-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石化油服	1033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公司秘书、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柯越华	沈泽宏
电话	86-10-59965998	86-10-59965998
传真	86-10-59965997	86-10-59965997
电子信箱	ir.ssc@sinopec.com	ir.ssc@sinopec.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本公司是中国大型综合油气工程与技术服务专业公司，拥有超过 60 年的经营业绩和丰富的项目执行经验，是一体化全产业链油服领先者。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本公司在中国的 20 多个省，70 多个盆地，550 多个区块开展油气工程技术服务；同时海外业务规模不断提高，在 26 个国家和地区提供油田技术服务。

本公司共有五大业务板块，分别是：地球物理、钻井工程、测录井、井下特种作业和工程建设，五大业务板块涵盖了从勘探、钻井、完井、油气生产、油气集输的全产业链过程。

2025 年，面对困难压力增多、风险挑战增加的严峻形势，本公司咬定目标不动摇，紧抓实干不懈怠，全力强技术、降成本、拓市场、防风险，经营业绩实现稳步增长，高质量发展取得积极成效，圆满完成“十四五”收官。本公司合并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807.1 亿元，同比下降 0.5%；在收入同比减少的情况下，通过强化科技创新、深化内部资源优化等措施持续提升盈利能力，本公司毛利率为 8.1%，同比增加 0.3 个百分点；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6.6 亿元，同比增长 4.3%；基本每股盈利人民币 0.035 元，同比增加人民币 0.002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为人民币 66.5 亿元，同比增加净流入人民币 35.5 亿元，本公司财务状况稳健向好。

2025 年，本公司累计新签合同额人民币 956 亿元，同比增长 4.8%，创历史最好水平。其中，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市场新签合同额人民币 503 亿元，同比增长 7.0%；国内外部市场新签合同额人民币 186 亿元，同比下降 6.5%；海外市场新签合同额人民币 267 亿元，同比增长 9.9%。全力拓展市场规模、优化业务结构，海外市场和高附加值业务占比持续提升；持续强化技术创新，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加快突破；深度优化人力、装备等核心资源，成本费用逐年下降；不断增强工程技术服务能力，钻井单队进尺稳步增长、施工效率稳中有升。全年生产运行保持安全稳定，经营创效水平实现新提升，有力支撑油气增储增产增效。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25 年 人民币千元	2024 年 人民币千元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	2023 年 人民币千元
营业收入	80,712,178	81,096,178	-0.5	79,980,939
营业利润	1,228,560	1,036,512	18.5	899,969
利润总额	1,199,290	1,132,523	5.9	928,3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8,841	631,606	4.3	589,2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51,053	133,487	237.9	359,4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45,946	3,100,854	114.3	5,576,913
	2025年末 人民币千元	2024年末 人民币千元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	2023年末 人民币千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254,404	8,648,802	7.0	8,023,202
总资产	77,254,593	77,340,105	-0.1	75,162,974

3.2 202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7,850,312	19,200,439	18,112,089	25,549,3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218,352	273,904	176,883	-10,2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亏损 以“-”号填列)	219,153	204,747	123,938	-96,7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6,653	483,914	950,075	3,545,30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4,626
其中：A股股东	144,321
H股记名股东	305
2025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97,762
其中：A股股东	197,457
H股记名股东	305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 性质	报告期内增 减(股) ¹	期末持股数量 (股)	持股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股)	质押或 冻结的 股份 数量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²	国有法人	0	9,968,726,364	52.59	0	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³	境外法人	160,000	5,397,595,694	28.47	0	0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	759,170,000	4.00	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⁴	其他	692,864	69,376,375	0.37	0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24,696	59,975,569	0.32	0	0
上海同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000,000	43,000,000	0.23	0	0
安徽阳光信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970,000	42,000,000	0.22	0	0
李枫	境内自然人	0	31,300,000	0.17	0	0
何龙	境内自然人	4,660,400	30,668,400	0.16	0	0
安徽中益正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60,000	13,000,000	0.07	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股）	股份种类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9,968,726,364	A股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5,397,595,694	H股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759,170,000	A股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9,376,375	A股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9,975,569	A股
上海同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3,000,000	A股
安徽阳光信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2,000,000	A股
李枫	31,300,000	A股
何龙	30,668,400	A股
安徽中益正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3,000,000	A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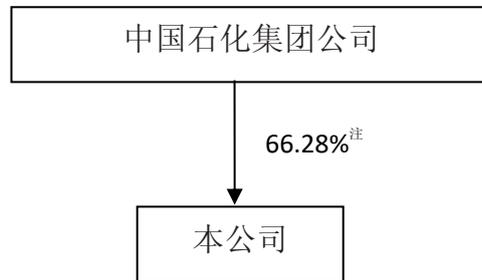
注：1、与2024年12月31日相比；

2、中国石化集团公司除直接持有本公司9,968,726,364股A股股份外，还通过全资附属公司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盛骏公司”）持有本公司2,595,786,987股H股股份。因此，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直接和间接共持有本公司12,564,513,351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份的66.28%；

3、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其他公司或个人股东持有本公司H股股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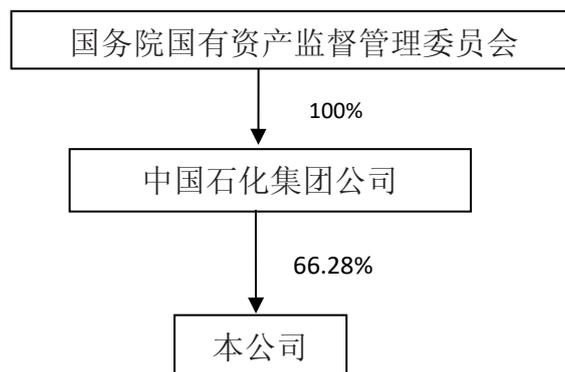
4、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为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香港联交所投资者投资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A股股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注：中国石化集团公司除直接持有本公司9,968,726,364股A股股份外，还通过全资附属公司盛骏公司持有本公司2,595,786,987股H股股份。因此，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直接和间接共持有本公司12,564,513,351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份的66.28%。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4.4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5年，本公司合并营业收入为人民币807.1亿元，同比减少0.5%；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6.6亿元，同比增长4.3%；基本每股盈利人民币0.035元，同比增加人民币0.002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为人民币66.5亿元，同比增加净流入人民币35.5亿元。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吴柏志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16日